

簽

# 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訓字第 51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## 有關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事宜

本校每年均進行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計劃，目的是盡早提供適切的輔導。老師於十二月至一月期間已利用教育局提供的《小一學生之學習情況量表》為貴子弟進行識別，老師亦於早前與教育心理學家因應貴子弟的學習情況進行商議，有關結果如下：

學習困難程度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輕微的學習困難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顯著的學習困難

是次識別的結果只是學生現階段的表現，學生的學習困難可能是暫時性的，家長無須過於憂慮。貴子弟的有關資料亦會記錄於教育局的「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」(SEMIS)內，以作教育用途，懇請貴家長於 4 月 24 日(星期一)前填妥回條及附頁之家長同意書，交回戴健紅主任辦理。

本函目的是促進家校合作，以便攜手支援貴子弟的學習需要，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班主任聯絡。

校長：\_\_\_\_\_ (邢毅)

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

簽

## 回 條

## 有關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事宜

本人為 1 年級\_\_\_\_\_班學生\_\_\_\_\_ (\_\_\_\_)家長，已知悉有關「及早識別和輔導有學習困難的小一學生」的識別結果。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四月 日

\*填妥回條請於 4 月 24 日(星期一)前交回戴健紅主任辦理。